

第二章 《民報》的創辦與經營

第一節 創辦之背景

《民報》係戰後初期臺灣的近代化報紙之一。所謂「近代化報紙」，係強調新聞即時報導、解釋與評論，並以機器大量印刷、迅速分發銷售至各地、不限制閱讀者身份。¹臺灣報業一直要到日治時期才有第一份近代化報紙的出現。1896年(明治29年)6月17日，日本「始政」一週年紀念日，日人山下秀實在臺北創辦《臺灣新報》，每星期發刊一、二次。《臺灣新報》社接受總督府的委託代刊公報，²又接受總督府的津貼補助，是一份具官方色彩的報紙。

日治時期，臺灣報業中唯一由臺籍人士主辦的報紙是《臺灣民報》。1919年(大正8年)年底，旅居東京的臺灣留學生在林獻堂等人的領導下成立了「啓發會」，不久改稱「新民會」，部分會員又另組「東京臺灣青年會」，發行月刊《臺灣青年》宣傳主張，於1920年7月16日在東京發行創刊號。³1922年5月11日《臺灣青年》改名為《臺灣》。1923年4月15日《臺灣》雜誌社除發行《臺灣》月刊外，另發行《臺灣民報》半月刊；10月20日《臺灣民報》由半月刊改為旬刊。1924年又改為週刊，同時《臺灣》雜誌停刊。1927年(昭和2年)7月16日，《臺灣民報》獲得總督府核准在臺發行，並於8月1日以週刊形態在臺北發行，總社設於東京。1929年，《臺灣新民報》社於臺北市末廣町五丁目

¹ 李茂政，《當代新聞學》，臺北：正中書局，1978年，頁313~349。

²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三編·警務事蹟編，臺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1939年。吳密察解題，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5年，頁5~6。

³ 黃秀政，〈「臺灣青年」與近代臺灣民族運動〉，《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報》，第

八番地成立，3月29日與《臺灣民報》社合併後發行《臺灣新民報》週刊。1932年1月9日獲得發行日刊許可，並於4月15日發行創刊號。1941年2月11日改名為《興南新聞》。⁴從《臺灣民報》、《臺灣新民報》到《興南新聞》，社內重要人士大多參與過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臺灣民眾黨等政治社會運動。該報對總督府的施政批評不遺餘力，被視為「臺灣人唯一的言論機關」。總督府對於其新聞檢查也特別嚴格，所遭受的行政處分包括新聞被刪、被禁，被要求回收已發行的報紙、罰鍰等也時有所聞。

戰後初期(1945~1947)，臺灣出現一波辦報熱潮，背景概有下列三項：首先，由於國民政府接收臺灣以後，有一段時期行政未穩固，臺灣行政長官公署無暇顧及報業的登記核准與發行管理，臺灣曾有短暫的自由化時期。長久處在日本殖民統治時期嚴厲的言論與新聞控制下的臺灣知識分子，以及來臺接收的中國大陸報人，亟盼辦報抒發己見。論者指出：因為沒有申請登記的限制，最簡單只要借一個門掛起報社招牌，隨便租賃或佔據一兩間房子作為編經兩部，接洽一家小印刷廠承印便成。而那時日本人又留下不少印刷廠，這些設備為人一一接收後，進而紛紛出刊新報，致使臺灣報業呈現空前未有的繁榮景象。⁵

其次，日治時期，臺灣一切重要公職幾全為日本人壟斷，臺人參政不易。戰後知識分子浸淫乎想走政治路線，以求發展。既做了大國民的今日，眼見國內政治之腐敗，想出來救國。但由於對國內政治社會隔閡，

13期，1985年，頁325~357。

⁴ 從《臺灣民報》到《興南新聞》的變動情形，根據臺灣總督府編，《臺灣日誌》，臺北：臺灣總督府，1919年~1944年；臺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4年。臺灣通信社編，《臺灣年鑑》，臺北：株式會社臺灣通信社，1924年版(1)~1944年版(42)，中國方志叢書臺灣地區第194號，臺北：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1985年。

⁵ 陳國祥、祝萍，《臺灣報業演進四十年》，臺北：自立晚報，1987年，頁27。

臺籍知識分子公職出路欠佳，而救國之路不止一途。於是，知識分子透過活絡的文化出版事業積極的表達對新時代的參政期待及對現實的積極介入。《民報》發刊不久，有人對該報總編輯許乃昌說：「光復後你們的朋友，作官的作官，發財的發財去了，你為什麼又重排舊戲，辦報紙？」報業也有人士怨嘆：

世間沒有比當記者再愚笨的人，夙夜勤勞，絞盡腦力，猶未得一飽。為公正立言，忠實報導，無往而不碰釘子。以此精力，用之別處，何愁不得較多收入的處所？⁶

知識分子是以辦報作為服務國家社會的志業。誠如《民報》主筆陳旺成在〈本報同人記者節感言〉一文中表示：投入報業的快樂所在，富貴不能搖，威武不能屈，「在我們正氣的筆陣之前，妖邪潛伏，背後有大多數的民眾支持。」⁷社會則讚揚記者為「社會木鐸」、「無冠帝王」。

最後，臺灣知識分子對新時代充滿期待和使命。知識分子熾熱期待重建美麗新世界的激情俯拾可得，以戰後最早創辦的報紙《民報》為例，其創刊詞難掩興奮之情的談及該報的宗旨，以三民主義為指導中心，作為臺灣重建的藍圖。該報復於社論高倡「建設與思想問題，只有三民主義可奉。」⁸知識分子透過文化出版事業，表達對時局的批判、建言，以及對文化重建的理想藍圖。此外，宋斐如以教育處副處長的身份在臺北廣播電臺播講的「如何改進臺灣文化教育」一文，明揭當時知識分子的自我期許，藉辦報啓迪民智，溝通國內外的消息與論說，以期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略謂：

⁶《民報》，1946年9月1日，403號，2版，〈自褒自貶--本報同人記者節感言〉。

⁷同上註。

⁸《民報》，1945年10月29日，20號，3版，社論：建設與思想問題只有三民主義可奉。

離開祖國 50 年的臺灣，許多方面已和祖國變得生疏，特別是文化方面更需要一番的調整。……然而臺灣自有臺灣特殊的文化存在，臺灣文化還承續著漢明的正統。只是它的發展中途為日本帝國主義所壓抑、所閉塞，終於走入歧路罷了。所以今日臺灣的文化必須側重於啟蒙、發揚、與溝通。我們有鑑於此，特創刊本報（人民導報），用以啟發過去的閉塞、發揚固有的祖國文化、溝通國內外的消息與論說，宣揚政府法令，報導民間隱情，以期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⁹

當時，報刊種類繁多，言論毫無禁忌，報刊內容廣泛地報導戰後臺灣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方面所面臨的問題，知識分子的批判建言隨處可見。

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成立後，立即於 1945 年 11 月 23 日公告，¹⁰要求已出版的新聞雜誌補辦登記手續，而即將出版者則必須先申請登記，由主管機關核准後方可發行，行政長官公署開始對臺灣報業進行管制。

根據目前所見統計，1945 至 1949 年間臺灣出版的雜誌有 43 種，包括日報 15 種，週刊和月刊 28 種。當然實際數目不止於此。搶先於 11 月 25 日之前出刊的報紙，除了宣傳委員會督導經營的《臺灣新生報》，¹¹另有《民報》、《興臺新報》及《光復新報》，其中，以《民報》發行的時間最早。《民報》與《臺灣新生報》不同，是純粹民間報紙，立場鮮明。雖然宣傳委員會從 1945 年 11 月底開始注意到報業的登記管理

⁹ 《人民導報》，1946 年 1 月 1 日，1 號，1 版，社論：發刊辭。

¹⁰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秘書處編輯室編，《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公報》，第一卷第六期，1945 年 12 月，頁 27。

¹¹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的組織內設置宣傳委員會，專事文化宣傳工作。此外，宣傳委員會還專責管理新聞雜誌的登記審核事宜，並督導官營的《臺灣新生報》與臺灣廣播電台之宣

相關工作，但戰後這一波辦報的熱潮並沒有因此平息。除了《民報》及1945年10月陳逸松主編的《政經報》創刊之外，《新新》雜誌也於11月創刊，1946年1月《人民導報》發行，7月廖文毅主編的《臺灣評論》創刊，9月游彌堅主持的「臺灣文化協進會」發行《臺灣文化》。1946年，許多民間團體和報紙、雜誌紛紛出現，充分顯現臺灣人對政治活動、文化事業的熱絡。臺灣報業在二二八事件前報紙的發行狀況如表 2-1：

表 2-1 1945 年 10 月~ 1947 年 3 月臺灣報業之創刊目錄

| 報刊名稱 | 發行機關・地點 | 社長・主持人 | 創刊日 |
|--------------|----------------|---------|-------------|
| 民報(日/晚刊) | 臺灣民報社，臺北 | 林茂生・陳旺成 | 1945.10.10. |
| 興臺新報(週刊~日刊) | 興臺新報社，臺南 | 沈瑞慶 | 1945.10.22. |
| 臺灣新生報(日刊) | 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臺北 | 李萬居 | 1945.10.25. |
| 光復新報(三日刊~日刊) | 光復新報社，屏東 | 曾國雄・黃金殿 | 1945.11. |
| 鯤聲報(月刊~五日刊) | 鯤聲報社，臺南 | 高懷清 | 1945.12. |
| 人民導報(日刊) | 人民導報社，臺北 | 宋斐如・王添燈 | 1946.1.1. |
| 東臺日報(日刊) | 東臺日報社，花蓮 | 陳篤光・吳萬恭 | 1946.2.1. |
| 中華日報(日刊) | 國民黨中央宣傳部，臺南 | 盧冠群 | 1946.2.21. |
| 臺灣經濟日報(日刊) | 臺灣經濟日報社，臺北 | 謝漢儒 | 1946.3.1. |
| 民聲報(週刊~日刊) | 民聲報社，臺中 | 鍾曉星・鍾火 | 1946.3. |
| 商工經濟新報(三日刊) | 商工經濟新報社，臺南 | 汪文取 | 1946.4. |
| 大明報(晚報) | 大明報社，臺北 | 林子胃・艾璐生 | 1946.5. |
| 國是日報(晚報) | 國民黨臺灣省黨部宣傳處，臺北 | 林紫貴 | 1946.5.1. |
| 工商日報(日刊) | 工商日報社，臺北 | 林夢林・張燮 | 1946.5.1. |
| 和平日報(臺灣版) | 國防部宣傳處，臺中 | 李上根 | 1946.5.5. |
| 臺灣日報(日刊) | 臺灣日報社，臺中 | 張兆煥 | 1946.6.以前 |
| 大同日報(日刊) | 大同日報社，不詳 | 任先志 | 1946.6.以前 |

傳業務。

| | | | |
|-----------|----------------|---------|------------|
| 國聲報(日刊) | 國聲報社，高雄 | 王天賞 | 1946.6.1. |
| 國民新報(三日刊) | 國民新報社，臺中 | 魏賢坤 | 1946.6. |
| 自強報(日刊) | 駐臺中 70 軍關係報，基隆 | 周莊伯·顧培根 | 1946.8.6. |
| 自由日報(晚報) | 自由日報社，臺中 | 陳茂林·黃悟塵 | 1946.12.1. |
| 中外日報(日刊) | 中外日報社，臺北 | 林宗賢·鄭文蔚 | 1947.2.1. |
| 重建日報(日刊) | 重建日報社，臺北 | 柯台山·蘇泰楷 | 1947.3.1. |
| 中央通訊社(日刊) | 中央通訊社臺北分社，臺北 | 葉明勳 | 1946.2.15. |
| 民權通訊社(日刊) | 民權通訊社，臺北 | 謝漢儒 | 1946.3. |
| 臺灣通訊社(日刊) | 國民黨臺灣省黨部宣傳處，臺北 | 林紫貴 | 1946.3. |
| 經濟通訊社(日刊) | 經濟通訊社，臺北 | 葛滋韜 | 1946.9.3. |

資料來源：整理自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編，《臺灣一年來之宣傳》，新臺灣建設叢書之 20，臺北：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1946 年。

戰後初期臺灣出現辦報熱潮，到 1947 年 3 月底為止，登記的報紙與通訊社共計 21 家，其中，臺北(包括臺北、基隆)有日刊 10 家、通訊社 4 家；臺中有日刊 4 家、三日刊 1 家；臺南(包括臺南、高雄、屏東、花蓮)有日刊 5 家、三日刊 1 家、五日刊 1 家。已登記的日刊，尚未出版的有《臺灣日報》、《大同日報》與《自由日報》3 家。由上顯示，在臺北市創辦的報紙與通訊社數量最多。各報社主要是由日治時期避居中國而於戰後返臺的「半山」、來臺的大陸籍新聞從業人員，以及日治時期《臺灣新民報》、《興南新聞》、《臺灣新報》等報社的臺籍幹部、日治時期參加社會運動的臺籍知識分子、臺籍實業家所組成。這些人對報紙事業有所期望，除了想藉由報紙促進大陸--臺灣之間的相互了解外，並且多能秉持忠實報導時事，不避諱地針砭政府施政。在《民報》任編輯的吳濁流回憶當時臺灣的報業的發行狀況，指出：記者們都爲了使臺灣比日本時代更好，以建設模範省爲努力目標，凡事虛心坦懷。所有的輕佻浮華都在戒懼之列，尊崇質實剛健之風。戰後，上海的輕薄風潮襲來，記者們爲了堵此奢靡之風，個個全力以赴。例如上海的商人在西門町大

世界館隔鄰開了一家國際飯店，作起舞廳生意。記者口誅筆伐，把那兒出入的人們當做國賊般地斥罵。效果很快地顯現出來了，生意一落千丈。記者一發現不正當接收，馬上揭露，以大標題刊出。公務員方面，只要有敢化公為私者，也必定是大小不論加以揭發。例如有人公車私用，載自己的小孩上下學，便寫出車牌號碼，指摘其公私不分。不管官有多大，這種事必不放過。¹²二二八事件發生以前的報紙確實是自由的，言論方面絕不比文明國家差。當時的新聞記者個個以社會的木鐸自許，也以此為傲。

總之，戰後初期臺灣的政論性報紙與現代報紙不同，基本上是憂時文人發表政見的園地。當時臺灣的報業就以《民報》和《人民導報》最具民間輿論色彩。George Kerr 在《被出賣的臺灣》一書譽《民報》係「為臺灣人民利益奮鬥的十字軍」。略謂：

在日本投降的幾個禮拜後，島上計有 10 家報紙問世。過去的《臺灣新報》被政府接收改名為《新生報》，成為政府喉舌，但銷路突然由十七萬份降至五萬六千份甚或三分之一而已。與它對立的是林獻堂所領導由舊《臺灣新聞》〔按：應該是《興南新聞》或其前身《臺灣新民報》〕改組的《民報》，在林茂生的編輯指引下〔按：林茂生是社長，總編輯是許乃昌〕，該報很快地成為臺灣人民利益奮鬥的十字軍。¹³

¹²吳濁流，《臺灣連翹》，臺北市：草根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頁 156。

¹³Kerr, George H., *Formosa betrayed*, New York: Da Capo Press, 1976, c1965, pp. 208-209.

第二節 創辦及其沿革

本節首先從組織人事、創辦宗旨、立言方針、經營政策與編輯採訪等方面，探究《民報》的辦報態度。接著，分述報社重要幹部的背景。進一步探討其社務營運狀況，以及與政府當局互動的情況。

一、辦報宗旨與態度

《民報》日刊於國民政府正式接收臺灣之前的 1945 年 10 月 10 日在臺北創刊，當時備受矚目。報社主要成員有社長林茂生、發行人吳春霖、總主筆陳旺成、總編輯許乃昌、編輯吳濁流、經理部長林佛樹等人。這些人在日治時期大多曾經是《臺灣新民報》(後改為《興南新聞》)的新聞從業人員，或曾經參與「臺灣文化協會」、「臺灣民眾黨」等社會運動團體。

1945 年 10 月 10 日《民報》創刊號的創刊詞中明揭其創報宗旨為：「復興我國五千年來的民族精神，完成地方自治以便實現民權的行使，企圖實業獎勵生產以便衣食住行的民生，這是 國父孫總理遺下三民主義的宗旨，也是建設新臺灣的準繩。」¹⁴但在於各種建設之中，總要有一種嚴正的言論機關，做不偏不黨的報導而外，有時可作興奮劑，有時可作清涼散。因此該報自我期許扮演社會木鐸之角色。其後，在《民報》社論〈增發晚刊的感言〉中，亦陳述辦報態度：

本於傳統的民族精神，繼承著日人統制時代堅持不肯放鬆的民族正氣，站在全體民眾的立場，不偏於黨派，不為各帶別有使命的

¹⁴《民報》，1945 年 10 月 10，1 號，1 版，社論：創刊詞。

團體所利用，唯對於協力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的一路邁進。¹⁵

該報發行一周年時，在社論〈慶祝三十五年雙十節——并紀念本報一周年〉中揭示：本於創刊的精神，不為利慾所誘，不為權勢所屈，勇往直前，言論報國，以期有所貢獻於我同胞。¹⁶

此外，1947年1月10日該報以〈民報精神〉為題的社論，再度陳述其辦報宗旨，自詡是繼承日治時期民族運動的機關報，延續《臺灣青年》、《臺灣》、《臺灣民報》、《臺灣新民報》的一貫精神。並援引孫中山「同盟會」時期所創辦的《民報》歷史，略謂：

中山先生忙於奔走革命時，為鼓勵革命精神，與其同志等在東京所辦的宣傳機關，即稱為「民報」。那末民報精神可以簡直說是革命精神，亦即是中國精神。現時全國政治、經濟、社會各方面所以糟糕不得上軌道者，是即喪失了革命精神所致的。同人(仁)等雖不敏，敢以民報繼承者自任，願與同胞們來昂揚光大此民報精神，掃除一切奸邪促使臺灣明朗化，進而為民族正氣的原動力，協力建設新憲法下的民主國家。¹⁷

該報特別強調要發揚孫中山的三民主義，並以繼承其革命精神自許。於1946年3月12日國父逝世紀念日，撰〈國父精神不死〉一文，闡述崇仰孫中山，是因為他能夠根據三民主義，引導全國民眾從一切反動的勢力中拯救出來，邁向三民主義的民主政治。並且呼籲：「國父指示我們建設三民主義的國家，然現在我們的國家並未達到 國父所計劃的境地。我們個個應當繼承 國父的遺教。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須努力！」

¹⁵《民報》，1946年6月1日，233號，1版，社論：增發晚刊的感言。

¹⁶《民報》，1946年10月10日，461號，2版，社論：慶祝三十五年雙十節——并紀念本報一周年。

¹⁷《民報》，1947年1月10日，551號，1版，社論：民報精神。

¹⁸在國民政府統治下，把孫中山的革命精神刻意提出來，可視為一種為尋求正當性的論述。提出民報精神的真正目的，應該是想達成其具體目標：「掃除一切奸邪使臺灣明朗化，進而為民族正氣的原動力，協力建設新憲法下的民主國家。」這樣的目標隱含著對社會現狀的不滿，以及對陳儀政府的批判。因此，所謂民報的革命精神，當然是指過去臺灣人反抗殖民統治的鬥爭精神，含有進取、破除舊習和激進的精神，此為該報追求的目標，也影響該報言論呈現的風格。

綜合上述，該報在國家認同上，乃立足於大中國的立場。在戰後國民政府接收臺灣的一、二個月間，臺灣民眾陶醉在勝利、光復、歡迎祖國的激情中，幾乎所有的報紙，也與《民報》一樣有「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的期許。《民報》發刊伊始，即強調本乎傳統的民族精神，秉承日本殖民統治時期臺人所堅持不肯放鬆的民族正氣，站在全體民眾的立場，不偏於黨派，不為各帶別有使命的團體所利用，向著協力建設三民主義新臺灣一路邁進。其在言論態度上，則是敢於針砭時弊。所以能反映戰後初期臺灣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的諸多面貌，也反映當時臺灣知識分子的心聲。

二、報社主要成員及其角色

《民報》於 1945 年的雙十佳節發刊。創刊當時只有三、四個人為中心，編輯人員很少。由林茂生出任社長，發行人登記為吳春霖（兼總務部長），實際上則是由總主筆陳旺成主持。報社成員中，另有總編輯許乃昌、營業部長林佛樹等。後來陸續加入新成員，包括論說委員及文藝欄「學林」主編楊雲萍、吳濁流、王詩琅等人。報人是報社的靈魂重

¹⁸《民報》，1946年3月12日，153號，1版，社論：國父精神不死。

心之所在，報上的言論與報導皆出自編輯、記者之手，因此報人本身的個性背景、學歷、經歷、交友取向等，都會影響報紙的言論立場。以下論述《民報》的內部組成情況。

表 2-2 《民報》主要成員資料表

| 職務 | 姓名 | 籍貫 | 學歷 | 經歷 |
|--------------|-------------|-------|------------------------------|---|
| 社長 | 林茂生 | 臺南竹子崎 | 東京帝國大學 東方哲學系學士、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 | 1921 年擔任「臺灣文化協會」評議員。 1945 年擔任臺灣大學教授兼任《民報》社長。 擔任「臺灣文化協進會」理事。 |
| 發行人兼 總務部長 | 吳春霖 | 嘉義市 | 日本慶應義塾 大學經濟學部 畢業 | 曾任「臺灣法律新報社」營業部長、「臺灣新民報社」(《興南新聞》)花蓮港分社主任、基隆分社主任、經濟部次長。 戰後任東邦鉛箔股份有限公司常任董事、「民報社」總務部長。擔任「臺灣文化協進會」監事，又獲選為臺北市參議員。 |
| 總編輯 | 許乃昌 筆名乃昌 | 彰化 | 上海大學社會 科學系、東京 帝國大學 | 1920 年代的左翼青年。 曾任《興南新聞》各地支局長。 戰後擔任《民報》總編輯。並擔任「臺灣文化協進會」總幹事。 |
| 總主筆 | 陳旺成 筆名菊仙 | 新竹赤土崎 | 臺灣總督府國 語學校師範部 乙組畢業 | 擔任新竹公學校訓導(即教員)7 年。 曾任「臺灣新民報社」通信部長。 1922 年被選為理事「臺灣文化協會」。 1927 年 7 月成為臺灣民眾黨創建委員之一，並且被選為中央委員及中央常務委員。 1935 年當選新竹市議員。戰後擔任三民主義青年團新竹分團籌備主任。 創辦《民報》並任總主筆，撰寫社論。 |

| | | | | |
|---------------------------|-------------|-------|-------------------|--|
| 編輯顧問 兼論說委員、主編副刊「學林」文藝欄 | 楊雲萍 | 臺北士林 | 日本文化學院 大學部文科畢業 | 因許乃昌的力邀，進入《民報》擔任「編輯顧問兼論說委員」，主編副刊。曾任臺灣行政長官公署簡任參議。並在省編譯館擔任臺灣研究組主任，以及擔任「臺灣文化協進會」機關雜誌《臺灣文化》的編輯組主任。 |
| 政治經濟 採訪主任 | 駱水源 筆名駱駝 | 臺灣省 | 臺灣商工學校 商科畢業 | 日治時期在《臺灣日日新報》工作，後來改任「臺灣新報社」副參事經濟記者。戰後擔任「民報社」政治經濟採訪主任。 |
| 營業部長 | 林佛樹 筆名佛生 | 臺灣省 | | 日治時期在《臺灣新民報》擔任管理階層工作，並擔任「臺灣經濟通信社」發行兼編輯人。戰後，擔任「民報社」營業部長。 |
| 基隆及臺北支局長 | 徐淵琛 | 臺北市 | 臺北二中畢業 | 日治時期是《臺灣新民報》的資深記者。是左翼人士。戰後擔任《民報》基隆及臺北支局長。 |
| 編輯 第3版 | 吳濁流 | 新竹新埔鎮 | 總督府國語學校師範部畢業 | 日治時期擔任新竹地區教職21年。曾到中國南京擔任日本報紙《大陸新報》記者，開始記者生涯。返臺後，先後擔任《臺灣日日新報》、《臺灣新報》記者。戰後，在《臺灣新生報》編制部負責日文譯中文工作。後應邀出任《民報》編輯。 |

資料來源：李筱峰，《林茂生、陳圻和他們的時代》，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黃旺成先生訪問紀錄〉，收錄於黃富三、陳俐甫編，《近現代臺灣口述歷史》，板橋：林本源中華文化教育基金會、國立臺灣大學歷史系，1991年。《臺灣省首屆參議員名鑑目錄》，臺北：全民日報社。黃富三，〈楊雲萍教授事略〉，《國史館館刊》復刊第29期，新店：國史館，2000年12月。吳濁流，《無花果》，臺北：草根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

由上表可知，《民報》創刊時靠的是《臺灣新民報》的班底。《民

報》能夠成爲戰後第一大民營報紙，其主要原因在於報社網羅一批戰前具有媒體工作經驗的臺灣知識分子。這批幹部都是日治時期的知識菁英，其中林茂生、許乃昌、陳旺成與政治社會運動團體的重要成員都具有用漢文撰稿的能力，特別是陳旺成，他在戰前早有主持《臺灣民報》漢文版的經驗。另外，吳春霖與林佛樹則長期在《臺灣新民報》擔任管理階層工作。這樣的經營幹部組合，應該是讓《民報》成爲最類似戰前《臺灣民報》的主要原因。其他報社成員尚有陳振生、劉春木、陳春成、姚敏瑄、蔣時欽、黃煥然、李重生、曾天生、王錦江（王詩琅）等人。多少具有媒體工作經驗，可說報社成員的素質相當不錯。¹⁹

從學歷來看，編輯記者幾乎都受過高等新式教育，除社長林茂生是留日學士、留美博士，吳春霖、許乃昌、楊雲萍三人是留日學士外，其他人多受過日治時期高等教育，如陳旺成、吳濁流出自總督府國語學校師範部等。

若要探討《民報》言論爲何最具民間輿論色彩，被譽爲臺灣戰後「爲人民利益奮鬥的十字軍」，必須從其主要成員的社會運動經歷來分析。因政論性報紙本身的脆弱性，使其獨立言論極不易維持，而報社報人自身不可避免的政治背景更常左右報紙言論的傾向。所以，《民報》幹部之間曾訂定一大原則是該報幹部不得參加任何黨派的政治活動。從主筆陳旺成所扮演的角色來看，他是該報「社論」、「熱言」、「專論」的主要撰寫人，在「日治時期是文化協會會員，是一名民族運動的鬥士，學識夠，筆也可靠。」²⁰據《民報》編輯吳濁流表示：《民報》和《臺灣新生報》不同的是純粹屬於一家民間報紙。社員幾乎全數是本省人，社長林茂生只不過是名義上社長，社內完全看不到他的影子。其他的幹

¹⁹《民報》，1946年9月1日，403號，2版，〈本報同仁記者節感言〉。

²⁰吳濁流，《臺灣連翹》，頁172。

部就是日治時期臺灣文化協會的一羣人，皆為充滿熱情、希冀能早日建設三民主義模範省而不惜出力的一羣人。²¹吳濁流雖然不屬於那個集團，但由於當時通曉中文的本省人很少才應聘到《民報》服務。陳旺成在日治時期曾參加蔡蓮舫、林獻堂等組織之振南株式會社股東，並任清算人。在此時認識林獻堂，也是後來陳旺成參加臺灣政治社會運動的契機。曾在「民報精神」濃厚的《臺灣新民報》服務過。參加「臺灣文化協會」、創建臺灣民眾黨，投入臺灣的政治社會運動甚早。戰後，與吳春霖、許乃昌、林佛樹等創辦《民報》。根據日後陳旺成在口述歷史訪談中述及，其生涯中最感愉快的時期正是任職《民報》時期：

我在『民報』服務時與民眾接觸較多，而此時所發表的言論獲得民眾同感者頗多，自己所想者與民眾之要求符合。實在感覺很痛快。這是我一生中感覺最有意義之時期。²²

陳旺成主張用人惟才，但在人事上須有保障，故提請政府任免縣市政府局科長以上人員時，應尊重縣市議會之意見。並力主警察機關須避免幫助收稅事務，以免為惡勢力所利用。以上理念反映在其所主筆的社論上，並形成《民報》的風格。社長林茂生，也曾在社論中發表意見，其在日治時期擔任過「臺灣文化協會」評議員。因為他是第一位獲得東京帝大文學士及哥倫比亞大學哲學博士的臺灣人。1931年被聘為臺南高等工業學校(今成功大學)教授。當時林茂生與臺灣文化協會、臺灣地方自治聯盟淵源頗深，堪稱核心人物，卻只擔任講師的評議員，不掛任何職位。因為當時總督府明文規定，凡官吏不得參加社會運動，否則一律解職。²³總編輯許乃昌，也常在社論中為文論述。他是1920年代的左翼青

²¹吳濁流，《無花果》，臺北：草根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頁187。

²²黃富三、陳俐甫編，〈黃旺成先生訪問紀錄〉，《近現代臺灣口述歷史》，頁96。

²³林茂生的生平經歷主要參考下列資料：

林茂生，〈臺灣新民報創刊十週年賀詞〉，《臺灣新民報》322號，1930年7月16日。

年。1923年在《臺灣民報》發表〈中國新文學運動的過去和將來〉，向臺灣讀者介紹中國新文學革命理論。1924年加入共產主義團體「平社」，在機關誌《平平》發表〈從臺灣議會到革命運動〉，主張臺灣應走革命路線；又在《臺灣》發表〈沙上的文化運動〉一文，提示了啓蒙之外的左翼文化思考路向。8月經鮑羅廷引介進入莫斯科東方共產主義勞動大學接受訓練，次年至東京入日本大學，1926年在東京帝國大學新人會指導下組織「臺灣新文化學會」，研究馬克思主義，在《臺灣民報》版面上，與陳逢源就「中國改造論」展開論戰。1927年在東京臺灣青年會內設立社會科學研究部，後成為臺共指導下東京臺灣學術研究會。1930年在彰化發行《現代生活》，屬社會主義的左翼文學雜誌。戰後，擔任《民報》總編輯。並擔任當時全臺最大的文化綜合團體「臺灣文化協進會」總幹事。²⁴

雖然《民報》大部分的年輕記者，並未參與1920年代臺灣人的政治社會運動，但是他們用心在傳承日治時期臺灣人的媒體經驗。其中，以蔣時欽為代表性人物。他是蔣渭水次子，投入《民報》擔任記者，熟知過去臺灣人運用媒體進行反對運動的歷史。於1946年9月1日記者節，以〈回顧〉為題，指出：「臺灣報界的歷史就是臺灣解放運動的一部側面史」，希望保持這個光榮傳統做下去。²⁵

由上可知，「民報社」可分為兩個世代。年長者曾參與日本殖民統

林茂生，〈祝詞〉，《前鋒》第一期，1945年10月。

林宗義，〈我的父親林茂生〉，收錄於胡慧玲編，《島嶼愛戀》，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頁1~58。

李筱峰，《林茂生、陳炳和他們的時代》，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

錢慶安，〈青山碧海共長存—紀念臺灣思想家林茂生〉，《臺灣近代人物集(一)》，臺北；玉山社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983年。

²⁴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第二篇，上、中卷，東京：原書房重刊，1973年。

治時期的媒體工作，具有傳承的使命感；年輕人具有熱情，二二八事件期間甚至參與政治運動。「民報社」被查封以後，這些成員大多離開媒體工作，臺灣人新聞事業之傳承一時受到重挫。

三、社務經營

《民報》的組織分爲經理部與編輯部，總社在臺北市御成町 3 丁目 17 番地；1946 年 1 月 29 日起，社址改名爲臺北市中山路 3 丁目；2 月 18 日起，改稱中山路 16 號，3 月 6 日遷中山路 17 號；編輯部設於中山路 84 號(即前宮前町臺北神學校對面)，6 月 23 日遷中山路 337 號。民報社除了總社設於臺北市之外，還在基隆、臺中、臺南、嘉義、東部（花蓮）等地設有分社，臺東成功鎮設有新港通訊處。

當時各家報紙的發行人數，欠缺正確、公開且客觀的數字統計，《民報》的發行人數，根據吳濁流《臺灣連翹》一書中的敘述爲四、五千份，這個數字似乎有問題。因爲該報留下的銷售資料相當不全，報紙的派報方式可能也紊亂複雜，人民購報能力難以捕捉，因此要精確計算《民報》的銷售人數，是件相當不容易的事。《大明報》發行人數據說曾高達 3 萬份，²⁶這個發行人數可能沒有超過《民報》。《臺灣新生報》發行人數在 7 萬 3 千份到 17 萬 5 千份之間。²⁷依個人口述訪談推測，也許臺灣人喜愛閱讀報紙的選擇上，《民報》可能直追官報《臺灣新生報》，因此從《大明報》與《臺灣新生報》的報份差異來看，筆者推估《民報》的發行人數，

²⁵ 《民報》，1946 年 9 月 1 日，403 號，2 版，〈自褒自貶—本報同人記者節感言〉。

²⁶ 黃富三訪問，曾雅蘭紀錄，〈鄧進益先生訪問紀錄〉，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口述歷史」編輯委員會，《二二八事件專號》，口述歷史第 4 期，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3 年 2 月，頁 94~95。

²⁷ 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宣傳委員會編，《臺灣一年來之宣傳》，頁 26。臺灣新生報社叢書編纂委員會編，《民國三十六年度臺灣年鑑》，臺北：臺灣新生報，1947 年，頁 8~9。

可能在 3 萬到 7 萬份之間，發行期間的起落變化則很難估算。

在資金方面，《民報》為堅持嚴正的態度，始終未接受任何機關或個人的補助。一切經常及臨時費用，除報費及廣告費之外別無出處。由於缺乏經濟上的基礎，可以說是個窮酸的報社。因為通貨膨脹，從記者到職工待遇都欠佳。儘管如此，卻極受讀者歡迎。

《民報》發行之初，因資本貧弱，設施未備，每天發行 8 開的報紙一小張二個版面的日刊；報費每份臺幣 2 角，當時 1 斤白米的價格是 3 元、白菜 1 斤 1 元 4 角。²⁸後來因編輯人員逐漸增加，各地消息件數日漸輻湊，由 12 月 1 日起擴大篇幅，改 8 開為 4 開。同時，報費調整為每份臺幣 3 角，一個月 7 元 5 角，當時 1 斤白米的價格是 6 元 4 角、白菜 1 斤 8 角。²⁹1946 年 1 月 1 日起，報價調為每份臺幣 5 角，一個月則是 15 元。1946 年 6 月 1 日起，除星期日之外每天增發 4 開的晚刊 1 張，同為 4 開 2 版；並且調整報費，零售改為晨刊、晚刊每份各定價 5 角，全月晨刊、晚刊合計每份定價 30 元。漲幅達到 200%。³⁰1946 年 9 月 30 日起，《民報》合晨、晚刊為《民報》，篇幅為對開四個版面。報價每份臺幣 2 元，全月 50 元。由於陳儀的經濟與金融政策的失敗，大陸的通貨膨脹亦波及臺灣，以致報紙的價格直線上升。1947 年 2 月 1 日，《民報》因物價飛漲，為了彌補虧損，與《自強日報》、《人民導報》、《中外日報》、《國是日報》、《工商日報》、《大明報》、《台灣經濟日報》、《和平日報》等聯合調整報費，成為零售每份 4 元，每月 100 元，漲幅達到 333%。二二八事件後，臺灣的報價漲幅愈趨嚴重，例如 1947 年 10 月《公論報》創刊，每份報紙僅一大張即定價 15 元。

²⁸《民報》，1945 年 10 月 24 日，15 號，2 版，〈臺北之物情（十月二十三日）〉。

²⁹《民報》，1945 年 12 月 15 日，67 號，2 版，〈省會零售物情，果菜行情（十二月十四日）〉。

³⁰《民報》，1946 年 3 月 1 日，142 號，1 版。

綜合來看，《民報》從 1945 年 10 月 10 日出刊，一直到二二八事件遭到政府勒令停刊並查封，一年五個月的發行期間，報社經營受到經濟因素的影響很大。《民報》的發行期間，曾作過 3 次的張數擴充與版面更動，以及 4 度調整報價，主要是受到如物價暴漲、工礦處配售之報紙用紙售價過高且不容易購買等經濟因素的影響。除了經濟因素外，政府當局對報社言論方針的干預也正一步步加深。

第三節 版面編排及其內容特色

《民報》最初版面安排為8開一大張二個版面，配置情形，第一版是政府公告、時事消息。時事消息包括臺灣、中國大陸及外國的綜合新聞消息，另外尚有用來表達報社對時局的直言批評--「熱言」或「冷語」(總主筆陳旺成執筆)。第二版是外電消息、中國大陸及臺灣綜合新聞、特(轉)載、社論、專欄，以及物價、果菜行情、氣象、廣播節目、廣告等。社論是《民報》的主要言論，也是立場觀點的宣示。每天一篇，12月則以時評取代社論。專欄包括國際、政治等文章，如刊載蔣中正「中國之命運」等。特(轉)載則是政府官員之談話轉載或專家學者專文。另外尚有針對產業經濟之短評「展望台」、讓民眾投稿筆誅漢奸罪狀之「檢查衙門」，以及針對新婦女運動而由專家撰寫之「新婦女」文化園地。

1945年12月1日，《民報》擴大篇幅，改8開為4開，1張兩個版面，版面配置情形，第一版是外稿與外電消息、中國大陸與國外消息、社論、「熱言」、「果菜行情」及廣告；第二版是省內消息與特(轉)載、專欄及廣告。外稿大多是政府官員的談話轉載或專文；外電消息多半取材於中央通訊社。社論每個星期日休息一次，由報社請人撰寫的「星期專論」代替；這次的變革，乃因編輯人員逐漸增加，各地消息件數日漸輻輳，於是擴大篇幅以因應讀者的要求。1946年6月1日，《民報》因紙面不夠，對於國內外消息未能盡量刊載，而且每於夜半前後接到重要消息，無法於翌日報紙登出，乃除星期日以外，每天在4開的晨刊1張兩個版面之外，增加發行4開的晚刊1張兩個版面，版面配置情形大致如前。晨刊部分，第一版是外稿與外電消息、中國大陸與國外消息、社論、「熱言」、廣告，社論仍每個星期日休息一次，由報社請人撰寫的「來論」代替。第二版是省內消息與特(轉)載、廣告，以及「商情一覽」報導經濟新聞、

物價行情。晚刊部分，第一版是外稿與外電消息、中國大陸與國外消息、對時政提出建言的「小乾坤」、探討經濟民生問題的「展望台」、廣告，以及讓民眾投稿筆誅漢奸罪狀之「檢查衙門」，並有副刊「學林」、「新婦女」等文化園地，刊登小說、新詩、歌謠等文藝作品。第二版中國大陸與省內消息、各地通訊、連載專文如「臺灣外記」等，以及讓民眾投稿抒發意見的「自由論壇」或「民意機關」專欄，投稿者可用真姓名或筆名。1946年9月30日起，合晨、晚刊為《民報》，篇幅改為對開一大張四個版面。第一版是外稿與外電消息、國外消息、社論、廣告。第二版是中國大陸消息、專欄文章，內容多元，包括國際、政治、經濟、社會、文化等，「熱言」及廣告。第三版是省內消息與特(轉)載專論、廣告，另有氣象、廣播節目及廣告。第四版為省內消息、各地通訊、「商情一覽」刊載市場行情及讀者投稿的「民意機關」，新闢「經濟」專欄，探討經濟問題，逐日刊登在第四版。各地通訊乃是藉助設置在省內新竹、臺中、臺南等地的特派員撰文報導。

1946年10月25日以前，臺灣的報紙雜誌大多仍保有日文版面，但《民報》於創刊之初即未設日文版，此可謂《民報》的特色之一。樸拙的中文，對時局痛烈地批判，皆與日治時期「臺灣人唯一的喉舌」《臺灣民報》極為神似。《民報》專欄擲地有聲，茲就該報的版面專欄加以分類，以探討分析內容的結構和取向。

報紙最主要的部分當然是新聞報導部分，但是報紙的風格主要取決於新聞評論部分。因此本節針對《民報》社論、時評、專論等內容，做全面的統計和分析，對社論等的分類，主要是依照主題類目(Subject matter)來分類。主題類目是用來探究傳播內容是屬於什麼的問題。主題是訊息的主要內容類別，也是內容分析最一般性的類目，應用最廣、也

是回答最基本問題的類目。³¹茲依實際的需要，將主題類目分為政治、經濟、社會文化、中國大陸及國外消息等五個類目，說明其特性如下：

一、 臺灣政治類：指社論議題為有關人事行政、法治、民主政治、地方自治等事項，均列為政治類目；對三民主義的評論，亦列於此項。人事行政部分，主要包括論述公務人員貪污、風紀與行政效率、公務人員待遇、軍警、人材登用，以及行政長官施政等問題的文章。法治部分，主要包括論述宣揚法治觀念與鼓吹司法獨立等問題的文章。民主政治部分，主要包括憲政實施、新聞自由、言論自由等問題的文章。地方自治方面，主要是縣市長民選、省議會的評論。其他部分，則包括論述臺灣建設、臺人革命精神與懲罰戰爭得利者等文章。

二、 臺灣經濟類：指社論議題為有關經濟問題者，例如統制經濟、財政金融、民生經濟、產業等均屬之；對於日產處理的問題，亦列於此項。統制經濟部分，主要包括公營事業、專賣事業的文章。財政金融部分，主要包括租稅、匯率、銀行、金融、保險及投資等問題。民生經濟部分，主要包括論述民生、物價穩定及經濟危機等問題。產業部分，主要包括農村生產、肥料分配、糖業、工礦、商業、交通及日產處理的文章。其他部分則包括論述經濟基礎建設、地籍登記的文章。

三、 臺灣社會文化類：指社論議題為有關社會文化問題者，例如治安問題、失業問題、各級教育改革、文化促進，以及奴化問題、文化隔閡等。其他部分則包括論述社會運動、臺人救援、日僑處理等。另外關於醫療衛生、防災及年節紀念性的文章，亦列入社會文化類目。

四、 中國大陸消息：指社論議題為有關中國大陸消息者，如憲政之治、政治協商會議、中國的經濟危機等。

³¹王石番，《傳播內容分析法—理論與實證》，臺北：幼獅文化事業出版公司，1992年，頁208。

五、 國外消息：指社論議題為有關國外消息者，如聯合國成立、日本政局等。

此外，如果 1 篇社論的內容牽涉兩個類目以上的內容，則以最後結論中的議題為主。有些社論、專論因為分兩天刊載，係將整篇文章的上下兩回視為 1 篇計。以下就報紙的社論、專論部分加以說明。

一、 社論

社論和時評是《民報》的主要言論，社論一般是由報紙的主筆者或總主筆所執筆，它代表報紙的立場，是報紙用來監督政府施政、針砭時弊的重要管道。1945 年 10 月 10 日至 1947 年 2 月 28 日，《民報》社論共計 402 篇。另外，《民報》在 1945 年 12 月，以時評取代社論，時評的性質類似社論，都是報社為呼應社會脈動所刊登的文章，只是篇幅較社論為短。因 1 篇文章中往往探討的層面十分廣泛，僅能就其中心論述加以歸類，因而在分類統計上，可能有所誤差。不過，大體而言，此一分類統計仍大致反映出該報社論整體的論述方向。其內容分類與比重圖如表 2-2 與圖 2-1、圖 2-3、圖 2-5、圖 2-7。

二、 星期專論

1945 年 10 月 10 日至 1946 年 5 月 31 日《民報》每星期刊出「星期專論」，不刊社論。《民報》自 1946 年 6 月 1 日增發晚刊後，7 月 30 日以後的星期專論改為來論，而且不一定在星期日出稿。星期專論是針對問題，由學者專家提出見解或批判。在該報發表過專論的學者作家包括：王超英、林贊生、劉宗妙、黃啓瑞、蔡泊汾、徐慶鐘、廖文毅、陳紹馨、楊雲萍、呂永凱、張桂芳、潘之華、吳如恆、吳饒畊、蔡章麟、張一步、羅忠恕等。其中，楊雲萍、陳紹馨與許乃昌同為「臺灣文化協進會」重要的幹部，3 人屢有共事的機會，所以邀稿於該報「星期專論」或「來論」中。廖文毅的《臺灣評論》以政治取向為主，也受邀在《民

報》撰寫專論。總之，該報結合理念、文化路線相同的時人撰寫專論，對時局建言，促進文明的臺灣。茲將其內容分類與比重，列出表 2-3 與圖 2-2、圖 2-4、圖 2-6、圖 2-8。

表 2-3 《民報》社論內容分類統計表

| 類別 年月別 | 臺灣政治類 | | | | | 臺灣經濟類 | | | | | 臺灣社會文化類 | | | | | 中國大陸消息 | 國外消息 | 合計 | |
|-----------|-------|----|------|------|----|-------|------|------|----|----|---------|----|----|------|------|--------|------|----|-----|
| | 人事行政 | 法治 | 民主政治 | 地方自治 | 其他 | 統制經濟 | 財政金融 | 民生經濟 | 產業 | 其他 | 治安 | 失業 | 教育 | 文化隔閡 | 醫療衛生 | | | | 其他 |
| 1945.10 | 1 | | | | 1 | | | | | | | | | | | | | | 2 |
| 1945.11 | 2 | | | | | | | | | | | | | | | 2 | | | 4 |
| 1945.12 | 5 | | 1 | 2 | 2 | 1 | 1 | 1 | 7 | 1 | 1 | | | 2 | 1 | 0 | | | 25 |
| 1946.01 | 4 | 1 | 2 | | 2 | 1 | 2 | 3 | 4 | 1 | | 1 | 2 | | | 2 | 1 | 2 | 28 |
| 1946.02 | 4 | 1 | 1 | 1 | 2 | 3 | 2 | 1 | 3 | 1 | | | | | 1 | 2 | 3 | | 25 |
| 1946.03 | 4 | | 1 | 3 | 1 | 2 | | 1 | 3 | | 1 | | 1 | 1 | 1 | 4 | 1 | 2 | 26 |
| 1946.04 | 3 | | | 2 | | | 1 | 1 | 5 | 3 | | | 1 | 1 | 1 | 4 | 2 | 3 | 27 |
| 1946.05 | 4 | | 1 | 4 | 1 | 3 | 3 | 1 | 2 | 1 | | | 1 | 1 | | 2 | | 2 | 26 |
| 1946.06 | 3 | 1 | | | | 2 | 3 | 2 | 2 | 1 | | | 1 | 2 | 1 | 5 | | 5 | 28 |
| 1946.07 | 4 | 1 | | 2 | 1 | 1 | 2 | | 5 | 3 | | 2 | | 1 | | 3 | 2 | 2 | 29 |
| 1946.08 | 4 | | 3 | 2 | 1 | | 3 | 1 | 1 | 1 | | 2 | 1 | 1 | | 2 | 2 | 4 | 28 |
| 1946.09 | 2 | 2 | 1 | 3 | | 1 | 1 | | 1 | 1 | | | 2 | 3 | | 2 | 3 | 4 | 26 |
| 1946.10 | 7 | 1 | 1 | 1 | 1 | 1 | 1 | 1 | | | 1 | | 1 | 2 | | 6 | 2 | | 26 |
| 1946.11 | 2 | 3 | | 2 | 1 | 2 | 2 | 1 | 2 | | | | 1 | | | 3 | 3 | 3 | 25 |
| 1946.12 | 5 | 2 | 2 | 2 | | 1 | 1 | 4 | 2 | | | | 2 | 1 | | 3 | 3 | 2 | 30 |
| 1947.01 | 3 | | 2 | | 1 | 1 | 2 | 3 | 1 | 1 | | | 1 | 1 | | 1 | 4 | 1 | 22 |
| 1947.02 | 1 | 1 | | | 1 | 1 | 1 | 5 | 1 | 2 | 1 | | | 4 | | 4 | | 3 | 25 |
| 合計 | 58 | 13 | 15 | 24 | 15 | 20 | 25 | 25 | 39 | 16 | 4 | 5 | 14 | 20 | 5 | 45 | 26 | 33 | 40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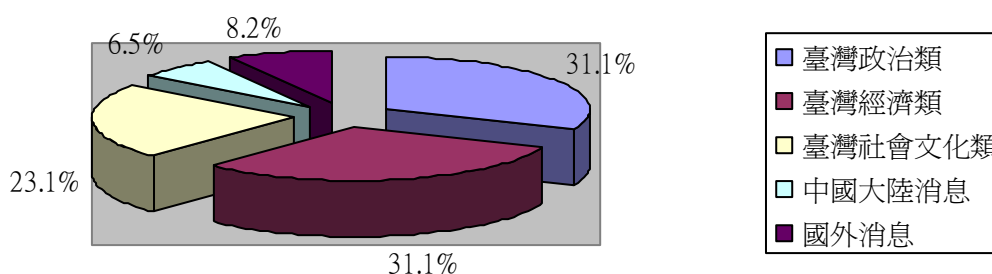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民報》(1945年10月~1947年2月，共計598號)。

表 2-4 《民報》星期專論(來論)內容分類統計表

| 類別 年月別 | 臺灣政治類 | | | | | 臺灣經濟類 | | | | | 臺灣社會文化類 | | | | | 中國大陸消息 | 國外消息 | 合計 |
|-----------|-------|----|------|------|----|-------|------|------|------|----|---------|----|----|------|------|--------|------|----|
| | 人事行政 | 法治 | 民主政治 | 地方自治 | 其他 | 統制經濟 | 財政金融 | 民生經濟 | 產業交通 | 其他 | 社會治安 | 失業 | 教育 | 文化隔閡 | 醫療衛生 | | | |
| 1945.10 | | | | | | | | | | | | | | | | | | 0 |
| 1945.11 | | | | | | | | | | | | | | | | | | 0 |
| 1945.12 | | | | | | | | | | | | | | | | | | 0 |
| 1946.01 | | | | | | | | | | | | | | | | | | 0 |
| 1946.02 | | | | | | | | | 3 | | | | | | | | | 3 |
| 1946.03 | 1 | | | | | | | | 2 | | | | | 1 | 1 | | | 5 |
| 1946.04 | | 1 | | | | | | | 1 | | | | | | | 1 | | 3 |
| 1946.05 | | | | | | | | 1 | 2 | | | | 1 | | 1 | | | 5 |
| 1946.06 | | | | | | | | | | | | | 1 | | | | | 1 |
| 1946.07 | | | | | | | | | | | | | | 1 | | | | 1 |
| 1946.08 | | | | | | 1 | | | 1 | | | | | 1 | | | | 3 |
| 1946.09 | | | | | | | 1 | | | | | | | 1 | | | | 2 |
| 1946.10 | | | | | | | 1 | 1 | 1 | | | | | | | | | 3 |
| 1946.11 | 1 | | | | | | | 1 | | | | | 1 | | | | 1 | 4 |
| 1946.12 | | | | | | | | | | | | | | | | | 1 | 1 |
| 1947.01 | | 1 | 1 | | | | | | | | | | | | | | 1 | 3 |
| 1947.02 | 1 | | | 1 | | | | | | | | | | | | | 1 | 3 |
| 合計 | 3 | 2 | 1 | 1 | 0 | 1 | 2 | 3 | 10 | 0 | 0 | 0 | 1 | 2 | 4 | 3 | 3 | 3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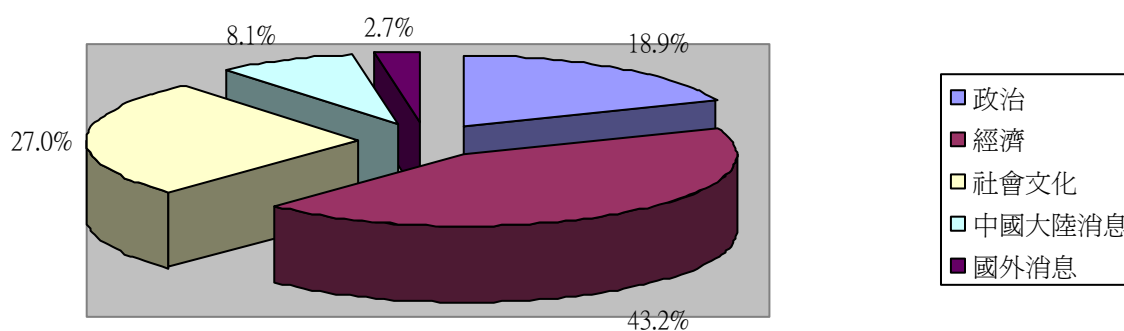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民報》(1945年10月~1947年2月，共計598號)。

圖 2-1 社論內容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2

圖 2-2 專論內容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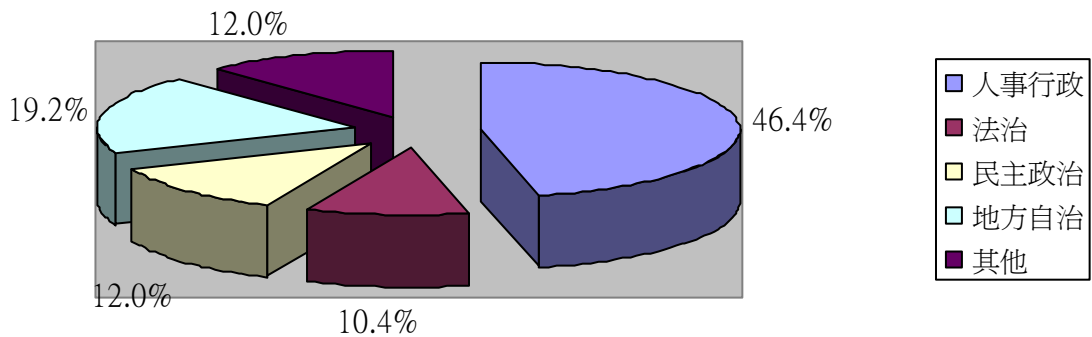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表 2-3

由表 2-2、表 2-3、圖 2-1、圖 2-2 可知，社論部分，政治類有 125 篇，佔百分之 31.1；經濟類有 125 篇，佔百分之 31.1；社會文化類有 93 篇，佔百分之 23.1；中國大陸消息類有 26 篇，佔百分之 6.5；國外消息類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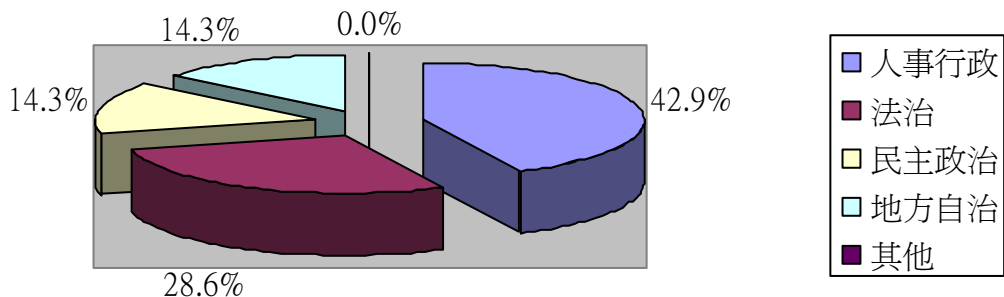
33 篇，佔百分之 8.2。專論部分，政治類有 7 篇，佔百分之 18.9；經濟類有 16 篇，佔百分之 43.2；社會文化類有 10 篇，佔百分之 27.0；中國大陸消息類有 3 篇，佔百分之 8.1；國外消息類有 1 篇，佔百分之 2.7。顯示《民報》主要關切臺灣事務，對政治、經濟、社會文化三方面幾乎同等關心；中國大陸與國外事務僅有時論及。

圖 2-3 臺灣政治類社論之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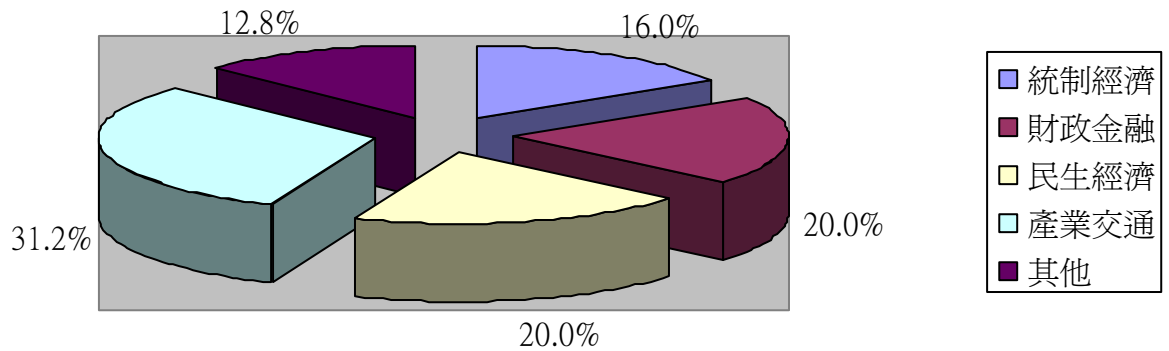
圖 2-4 臺灣政治類專論之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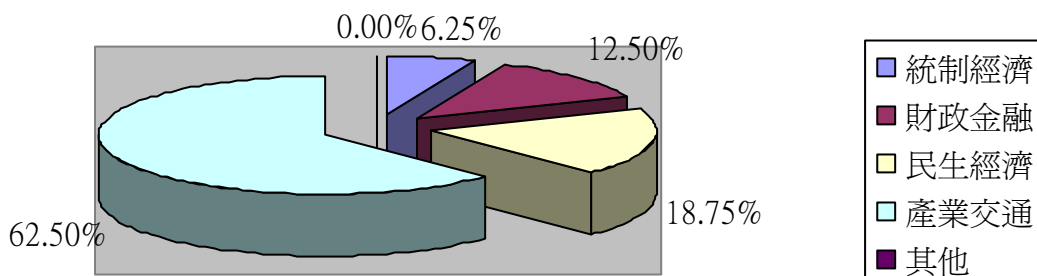
由政治類社論、專論的主題分布，顯示《民報》對人事行政、地方自治最為關心，是因為在陳儀政府統治下，高級官吏固然很少臺籍人士，連地方自治長官也堅持必須三年的訓練，主要的理由是「臺灣沒有政治人才」。該報認為，唯有落實地方自治，才能掃除貪官污吏，建設理想的新臺灣，因此在政論的篇幅上有這樣的表現。

圖 2-5 臺灣經濟類社論之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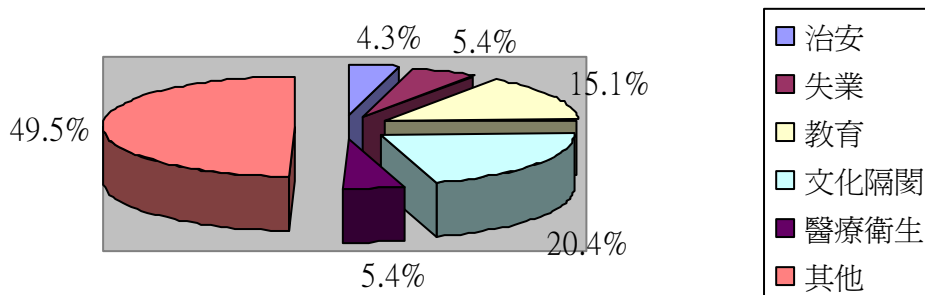
圖 2-6 臺灣經濟類專論之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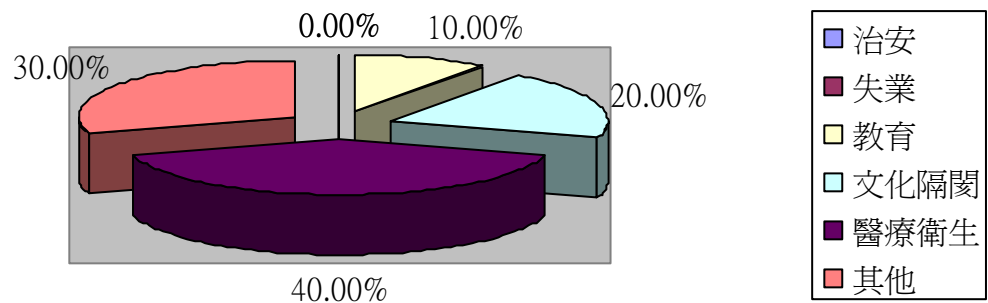
經濟方面的社論、專論，有關振興產業的篇幅偏高，顯示光復後產業行政機關、產業團體和各工廠業已接管，但行政長官所希求、民間所關心的增產計畫及增產工作卻一直無法推行。與產業振興相並而存的問題是，臺灣正維持著一個特殊的經濟統制政策，但此一政策顯然並沒有解決經濟問題，相伴而生的就是民生經濟的困難。

圖 2-7 臺灣社會文化類社論之分類



資料來源：同表 2-2

圖 2-8 臺灣社會文化類專論之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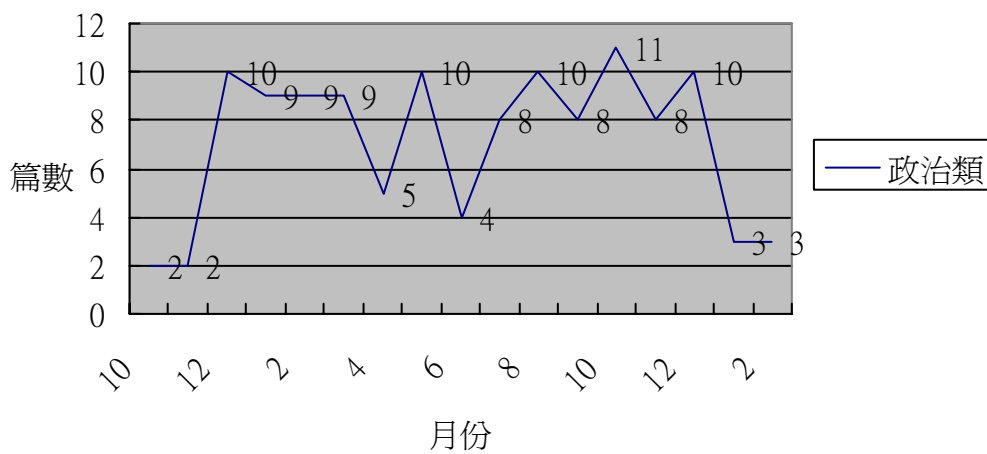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表 2-3

由社會文化類的社論，顯示《民報》關心的議題廣泛，諸如加強防災防疫、救援在中國大陸臺人及臺籍日軍、日僑處理等問題；此外，每逢年節則刊登紀念性文章。因此，納入其他類社論偏多。社論關心臺人的處置和出路，並且論及失業、治安問題。文化隔閡部分，在社論、專論上的篇幅皆不低，顯示戰後來臺的外省人士與臺人的族群隔閡、文化衝突問題，是社會不安的重要引力。

該報社論题目的走勢是否反映時局的重要議題，而能對臺灣之政治、經濟、社會等各方面的變革具有相關影響力？這是探討《民報》內容特色與戰後初期臺灣的政經社會前必須說明的。茲將該報 1945 年 10 月至 1947 年 2 月的社論有關政經社會各項議題之篇數統計如下：

圖 2-9 1945.10. ~ 1947.2. 《民報》政治類社論走勢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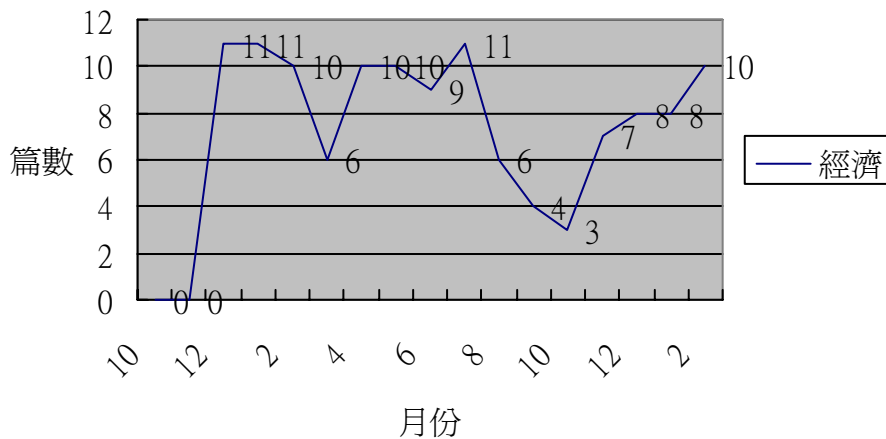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同表 2-2

由上圖可知，1946 年 3 月省參議員選舉及 1946 年 5 月、8 月省參議會開幕期間，《民報》政治類的社論明顯地大幅增加。《民報》關心政治議題，是因為該報相當崇尚三民主義的建國理想，在政治主張上，始終堅持民主憲政的價值。地方自治意味著民主政制的推行，該報十分著

重人民行使政權的意義，在此理念下，乃一再要求臺灣的地方自治須儘快實現。此外，政府始終漠視議會職權，該報期許議會增強監督功能，唯有尊重民意，才能掃除貪官污吏，建設理想的新臺灣，因此在社論的篇幅上有這樣的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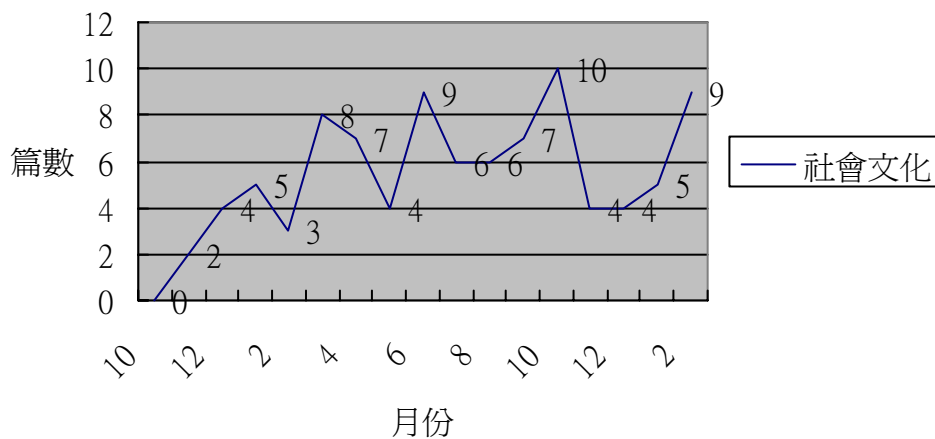
圖 2-10 1945.10. ~ 1947.2. 《民報》經濟類社論走勢圖



資料來源：同表 2-2

關於經濟方面的社論，於 1946 年 2 ~7 月份持續偏高，顯示經濟問題日益嚴重，一時未見能有效地舒緩或解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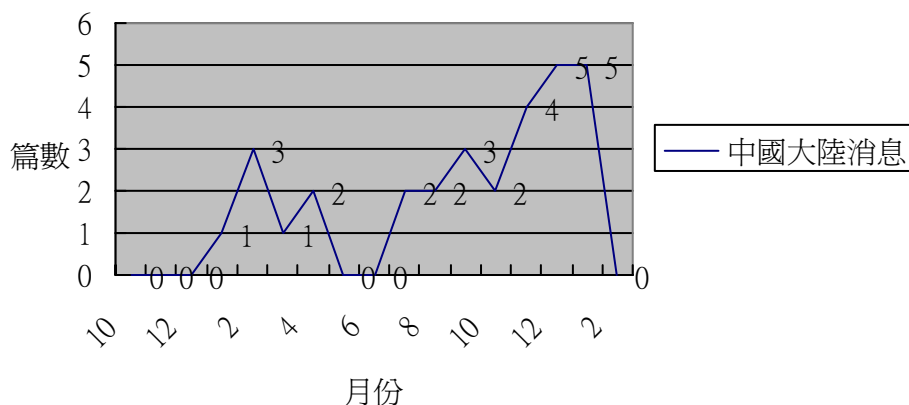
圖 2-11 1945.10. ~ 1947.2. 《民報》社會文化類社論走勢圖



資料來源：同表 2-2

關於社會類的社論，於 1946 年 10 月最突出，反映戰後以來復員失策、經濟問題重重，以致社會危機浮現，治安問題十分嚴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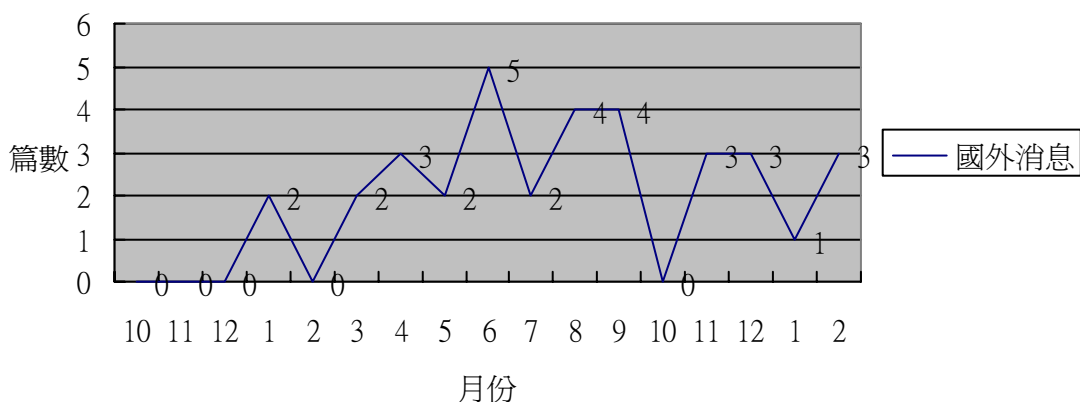
圖 2-12 1945.10. ~ 1947.2. 《民報》中國大陸消息類社論走勢圖



資料來源：同表 2-2

關於中國大陸消息類的社論，於 1946 年 11 月~1947 年 2 月最突出，反映《民報》關心國內制憲問題。社論中也針對憲法制定以後應注意的問題作討論，以期達到真正的民主憲政。

圖 2-13 1945.10. ~ 1947.2. 《民報》國外消息類社論走勢圖



資料來源：同表 2-2

關於國外消息類的社論，《民報》較關注日本局勢的發展，這或許是臺灣在脫離日本殖民統治後，期許將日本改造成一個和平且自由的民主國家。1946年8月起，《民報》國外消息類的社論篇數呈現偏高走勢，反映戰後以來民主主義與共產主義的衝突日益升高。

綜合上述，《民報》的社論都能掌握時局的脈動，適時地對戰後初期臺灣的政治、經濟、社會文化各項狀況做出反應，並向政府當局提出警訊，並有所建言。儘管政府當局對於報社言論的干預也正一步步加深，但該報的言論仍然深受廣大民眾的支持和肯定。